



06

内蒙古法制报

2025/03/28

责任编辑:李海涛 制版编辑:申慧珍

政法时空

“述”说执行成绩 找寻问题差距

鄂尔多斯讯 近日,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召开全市法院执行局局长述职述廉会。

会上,全市9家基层法院执行局局长依次进行了报告述职。述职重点围绕完成上级法院部署的重点工作情况、工作亮点、执行质效指标完成情况、辖区综合治理执行难情况、执行队伍管理建设情况、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等

方面进行。

会议强调,过去一年,全市法院执行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但是与“切实解决执行难”总体目标、上级法院的工作要求、人民群众的期盼还有一定的差距。要强化执行协调联动,对内推行“全市法院执行工作一体化”机制,加强中基层法院之间的协调配合,深化“执行110”机制,对辖区内执行资源优化调配使用;对外积极争

取公安、住建等部门的支持帮助,深化“法院+公安”高效联动,建立健全“查人找物”协助警务保障机制,严厉打击拒执犯罪;要从规范、高效、创新等方面,持续抓好执行工作,进一步提升执行质效,推进全市法院执行工作高质量发展;要持之以恒加强执行队伍管理,坚持严管与厚爱,持续转变执行作风,确保公正廉洁司法。

(贾森茜)

缓刑期间再“任性” 参与赌博被收监

本报讯(记者 李涛新 通讯员 李雨) 近日,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人民法院对一起刑罚变更案组织召开公开听证会。一罪犯因在缓刑考验期内违反治安管理处罚法,法院决定撤销缓刑,依法收监。

2024年7月31日,准格尔旗法院以赌博罪判处罪犯李某有期徒刑十个月,缓刑一年六个月,并处罚金12000元。然而,罪犯李某在缓刑考验期内继续参与赌博,被公安机关处以行政拘留五日。执行机关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司法局遂建议法院撤销对罪犯李某的缓刑。

接到司法局的建议后,准格尔旗法院组织召开公开听证会,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律师代表、司法局工作人员以及社区矫正对象20余人旁听。

听证会上,承办法官结合李某的陈述、社区矫正机构的报告以及相关证据材料,详细审查了李某的违法行为及其对社会的潜在威胁。经过慎重考虑,法院认为李某的行为已严重违法违反法律规定,决定撤销缓刑,并依法收监执行。

房屋买卖起纠纷 法院耐心促和解

乌兰讯 近日,鄂尔多斯市鄂托克旗人民法院成功调解一起房屋买卖合同纠纷案。

据了解,某有限责任公司与孟某某签订两份《商品房买卖合同》,合同约定该公司将建筑面积为82.01平方米的房子和建筑面积为183.81平方米的别墅出售于孟某某,两套房产共计1875518元。合同签订后,孟某某向该公司支付了1797098元,还剩本息85096元未支付。之后,该公司多次催要,孟某某均以各种理由拒绝支付。随后,该公司将孟某某诉至法院,要求其偿还本息85096元。

案件受理后,承办法官详细查阅案卷材料,认为该案事实清楚,法律关系明确,有调解的可能,便第一时间展开调解工作。

调解过程中,承办法官耐心倾听双方当事人的诉求和意见,积极与其进行沟通,寻求解决问题的最佳方案。经过多次协商调解,孟某某同意10日后偿还房款85096元,该公司也同意尽快配合孟某某办理产权手续。至此,该起纠纷圆满解决。

(李源)

撑起法治“保护伞” 守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鸿茅讯 近日,乌兰察布市凉城县人民检察院北疆蒙芽·晨曦未检团队联合凉城县公安局反恐和巡特警大队走进凉城县第三中学,开展了一场别开生面的法治宣传教育活动。

活动中,民辅警通过正反面角色扮演方式,向学生们详细展示并讲解了恐怖主义的表现形式及应对措施,让学生们对恐怖活动及反恐常识有了直观了解和深刻认识。同时,北疆蒙芽·晨曦未检团队巧妙借助《哪吒之魔童闹海》动画电影,向学生们讲解了校园欺凌、有组织犯罪和正

当防卫等法律常识,并向教师们讲解了强制报告制度的重要性。

此外,检察人员向学生们发放了自制的《未成年人自护与法治宣传手册》和反有组织犯罪法宣传资料,提醒学生们在课余时间认真学习。

“这次活动教育深刻,在学生们心中播下了法治种子,进一步激发了学生的安全防范意识,为构建和谐法治校园奠定了坚实基础。”凉城县第三中学党支部书记、校长陈翔宏深有感触地说。

(郭成 赵晓霞 李耀辉)

扎兰屯市法院圆满完成庭审警务保障任务

扎兰屯讯 近日,呼伦贝尔市中级人民法院在扎兰屯市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了一起11名被告人涉嫌违法犯罪案件。

呼伦贝尔市中院法警支队调派牙克石市人民法院、莫力达瓦达斡尔自治旗人民法院、阿荣旗人民法院与扎兰屯市法院共18名法警参与此次庭审任务。

接到庭审任务后,扎兰屯市法院司法警察大队高度重视,迅速行动,并积极与市中院法警支队沟通协调,明确各

单位职责分工,确保各项警务保障工作无缝衔接。同时,对庭审场地进行细致勘查,全面排查安全隐患。

圆满完成此次庭审警务保障工作,充分展现了扎兰屯市法院司法警察大队过硬的业务素质和优良的精神面貌。扎兰屯市法院司法警察大队将继续狠抓规范化、专业化建设,努力践行“对党忠诚、服务人民、执法公正、纪律严明”的总要求,不断锤炼过硬本领,为法院审判执行工作提供强有力的警务保障。

(苏欣)

昆工路司法所

开展普法宣传活动

包头讯 近日,包头市昆都仑区司法局昆工路司法所联合昆工路街道友谊31社区、内蒙古科技大学化工学院开展了“青春‘宪’场、法治领航”普法宣传活动。

活动中,社区“法律明白人”通过寓教于乐的教学方式,将宪法的重要性、核心要义以及与学生生活息息相关的法律条款,变成一个个生动的故事,让学生们在轻松愉快的氛围中学习法律知识。在交流分享时,社区“法律明白人”鼓励学生面对难题时,要勇于使用法律武器来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同时,在昆工路街道友谊31社区的宪法广场,从影视剧里的宪法法规,再到人大制度、选举制度……社区“法律明白人”一一进行了详细讲解,让学生们对宪法有了更加深刻的理解。

下一步,昆工路司法所、昆工路街道友谊31社区将继续加大普法宣传力度,创新普法宣传形式,为建设法治社区奠定坚实基础。

(昆都仑区司法局供稿)

固阳县法律援助中心

百公里奔赴解民忧

金山讯 近日,包头市固阳县法律援助中心主动为一起交通事故案中的受害家庭提供法律援助,彰显了初心与担当。

去年,一起重大交通事故,导致二人不幸离世,三人不同程度受伤。死者家中有残疾人,生活十分困难,面对飞来横祸,既悲痛又无助,不知如何通过法律途径争取赔偿。固阳县法律援助中心得知情况后,立即指派经验丰富的“1+1”法律援助律师为其提供法律援助。

考虑到受害人家属的特殊情况,法律援助律师驱车一百多公里,来到受害人家中,向家属详细讲解交通事故赔偿的相关法律知识,耐心解答疑问,并告知其享有的合法权益。随后,律师指导家属签署法律援助相关文件,确保流程合法合规。

目前,法律援助律师已着手收集案件证据,准备诉讼材料,全力为受害家庭争取合理赔偿。下一步,固阳县法律援助中心将继续秉持初心,为更多困难群众提供优质、高效的法律援助服务。

(张文)

兴胜镇—乌素图联动司法所

奏响法治惠民新乐章

包头讯 为深入推进法治乡村建设,持续优化乡村法治生态,包头市青山区司法局兴胜镇—乌素图联动司法所以“千名律师下乡村”活动为契机,创新构建“签约式服务+阵地式保障+沉浸式普法”三位一体工作模式,实现律师服务与乡村治理深度融合,推动优质法律资源向基层延伸,打通法治惠民“最后一公里”。

该所组织辖区3家律师事务所与15个行政村签订《公益法律服务协议》,明确律师团队提供法律培训、法律咨询、矛盾调解等5项义务,建立“一村一法律顾问”长效机制;整合村级党群服务中心资源,完善健全公共法律服务室,统一悬挂标识、公示服务流程,配备法律书籍,设立律师值班岗,实现“咨询有人答、诉求有人接、纠纷有人管”;开展“订单式”普法宣传,通过以案说法的方式讲解彩礼返还、农民工维权等法律知识,并开设“村民大讲堂”为村民讲解《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覆盖群众3200余人次;邀请律师进驻村民网格微信群,实行“线上值班+线下跟进”服务模式,每日通过微信群发布以案释法普法知识及短视频,24小时在线解答群众法律问题。

下一步,兴胜镇—乌素图联动司法所将持续深化“律所+村居”共建模式,探索建立法律服务成效评估机制,构建“律师+法律明白人+调解员”的基层法治服务网络,为乡村振兴注入持久法治动能,以法治力量护航乡村振兴行稳致远。

(王旭宏)

监督建立就医“绿色通道” 保障在押人员生命健康权

乌拉山讯 为充分保障在押人员生命健康权,最大限度预防和减少在押人员因病死亡事件的发生,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前旗人民检察院督促乌拉特前旗看守所建立三项机制,畅通危重病快速保外就医“绿色通道”。

建立保外就医预警机制。该院监督监管场所建立在押人员医疗档案制度、监区巡诊制度、入监体检制度和年度体检制度,并迅速对监管场所危重病在押人员进行摸

底调查,分三级综合确定患病在押人员危重等级,建立重点病患人员台账,确保重大及突发疾病等情况第一时间发现、第一时间预警。

建立定点医院对接机制。该院联合看守所邀请医护人员对看守所干警进行培训,帮助干警准确识别重大及突发疾病的症状,推动保外就医工作尽快启动。监督监管场所与定点医院建立沟通联系,监管场所与定

点医院分别确定专人,具体负责协调转运、抢救等事宜,确保危重症在押人员第一时间得到救治,实现保外就医工作紧密衔接。

建立保外就医快办机制。该院监督监管场所加快对危重病在押人员保外就医的审查流程,并与公安局、司法局等单位加强工作协调,推动审批和社区矫正交接等流程的快速办理,形成危重病在押人员保外就医“快报快审快交人”机制。

(吴昊)



走进包头 看法治